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控股股东江汽集团引进外部投资者说明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报告书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3年9月4日收到控股股东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汽集团”）发来的《关于江汽集团引进外部投资者的说明函》，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精神，依照安徽省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指导意见，江汽集团将开展引进外部投资者工作，进一步优化股权结构，并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告知公司。本次引进外部投资者的工作完成后不会导致江汽集团控股股东发生变化，安徽省国资委仍然为江汽集团的控股股东。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五日